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96)

委任非執行董事

Hanison Construction Holdings Limited (興勝創建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宣佈，張煒博士 (「張博士」) 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張博士，64歲，自二零一九年五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主席查懋聲先生之替任董事。彼現任名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名力」) 之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名力為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 第XV部須予披露的主要股東。張博士為大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證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上市。

彼於二零一一年加入名力之前，自二零零零年起在英國之劍橋大學教授發展經濟學及中國經濟。彼亦為劍橋大中華經濟研究中心的創辦主任。

於一九八零年代，張博士曾擔任中華人民共和國之政府官員，在擔任的職位中，有天津市長辦公室主任、共青團市委書記、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主席以及天津市政府對外經濟貿易關係委員會主席等職位。彼亦為中國共產黨第十三次全國代表大會代表。

張博士獲得北京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哈佛大學公共管理碩士學位及牛津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張博士持有4,288,000股本公司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張博士(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位；及(ii)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根據張博士與本公司簽訂之委任書，張博士之委任任期固定為期三年，由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起生效，訂約雙方可給予兩個月通知終止該委任書，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及細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之輪值退任條文。張博士每年可收取董事袍金港幣100,000元，此乃基於參考業內薪酬基準和市場情況而釐定。

概無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其他關於委任張博士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興勝創建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王世濤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

非執行主席

查懋聲先生

執行董事

王世濤先生（董事總經理）

戴世豪先生（總經理）

老啟昌先生

非執行董事

查懋德先生

張煒博士

（亦為查懋聲先生之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伯佐先生

劉子耀博士

孫大倫博士